伊金霍洛旗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防控情况的通告

一、不合格样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鄂尔多斯市苏勒德荣欣醋业有限公司

1.样品名称：酿造食醋；抽样日期：2022-04-21；抽样基数:13桶；检验不合格项目：总酸; 检验机构：内蒙古自治区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

2.调查情况

该生产加工场所位于伊金霍洛旗乌兰木伦镇苏勒德霍洛村村委会，当事人办公室悬挂《营业执照》和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，当日该公司处于停产状态。执法人员现场提取了涉案“酿造食醋”的产品销售记录、灌装工序记录、出厂检验报告、2022年销售成品库存单、产品留样记录、召回记录。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时，当时人生产的“酿造食醋”（规格：850ml，总酸度：≥5.5ɡ/100ml,产品标准代号：GB2719,生产日期：2021年10月22日）库存127桶（其中召回：50桶）6月8日，执法人员依法对当事人立案调查，经查明,涉案批次酿造食醋共灌装18箱（216桶），已销售139桶，销售时每桶为16元，货值金额为：216桶×16元=3456元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二十八条第二款的规定。本案当事人违法所得为实际销售总额（108×17＋24×16＋7×20）-召回总额（26×17＋24×16）=1534元。

二、消费提示

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市场监管部门1231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特此通告

  伊金霍洛旗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2年08月17日